

## 新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2月24日  
發文字號：新北府捷規字第1102480642號  
附件：計畫範圍圖



主旨：興辦「變更汐止都市計畫（配合捷運汐止東湖線建設計畫）案」公開展覽前之座談會。

依據：都市計畫法第27條第1項第4款及都市計畫草案辦理公開展覽前應行注意事項第4點規定。

### 公告事項：

- 一、工程主辦機關：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 二、興辦事業種類：交通事業。
- 三、事由：說明「變更汐止都市計畫（配合捷運汐止東湖線建設計畫）」之計畫緣起及計畫範圍，並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意見。
- 四、工程位置：詳見計畫範圍圖，以上資料分別陳列本府、本府捷運工程局及本市汐止區公所、汐止區環河里、中興里、福德里、樟樹里、文化里、忠孝里、智慧里、復興里、自強里、秀峰里、秀山里等辦公處所供民眾閱覽。
- 五、會議時間：111年1月18日（星期二）下午2時整。
- 六、會議地點：新北市汐止區公所11樓大禮堂（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268號）。
- 七、公告期間：自110年12月30日至111年1月28日。
- 八、本次座談會目的係說明旨案計畫範圍，並展示相關圖說資訊。

九、座談會召開當日如因遇天災或配合防疫政策等其他無法抗拒事由至無法召開，將另行通知召開會議之時間及地點。

市長 侯友宜

